

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(格式后附); (必须提供, 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)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)

本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 的规定, 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资源县农业农村局 (单位名称) 的资源镇天门村大车田至天门塘乡村旅游产业道路硬化工程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资源镇天门村大车田至天门塘乡村旅游产业道路硬化工程 (标的名称) 属于 (建筑业); 承建企业为 中泓建投 (贵州)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88 人, 营业收入为 1382.552107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800.290202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章): 中泓建投 (贵州)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5 年 5 月 30

日